

## 森林里的孤木

成都石室初中七年级7班 李明煦

它站在一片茂密的森林里，就那么一直倔强地站着，周围没有一位朋友。

它是箭毒木。高大的身躯，坚硬的枝丫，使它看起来是那么的健壮。

但是不够，不够。它知道，迟早有一天，它会被天牛或木蜂或鸟儿，在身上啄一个大洞，不断地腐烂，最后伴着巨大的响声轰然倒塌。

于是，它渐渐演化出令人发寒的剧毒。浓稠的白汁从树皮溢出，让图谋不轨的害虫敬而远之，让讨厌的动物们消失在视线中。

夕阳西下，一群远征的士兵在这里扎营。他们日夜不停

地行军打仗，掠夺他族的资源领土。天亮，他们行向远方。

目送他们远去，箭毒木想，这些自以为是的人类，没有獠牙利齿，也没有进化出毒素，这么弱小却为何如此好斗？

但是，它居高临下的审视没持续多久。在它最上面的枝丫里，没有那么多毒素。许多辉椋鸟看中它那引以为豪的躯干，在上面的枝丫里大量筑巢，越聚越多。终于，它的一条条枝丫被沉重的鸟巢折断。

辉椋鸟的尿毒，也在不断地折磨着它。它的毒素经过辉椋鸟的肠道转化成另外一种毒素，变成粪便掉到土壤里，变异的毒素又被自己吸收。

就这样，它丢失了朋友，丢失了其他鸟儿的婉转，丢失了强壮的枝丫，甚至丢失了生命。

但它的故事还没有完。

不久，人类的两个部落再次发生冲突，硝烟四起，战况激烈。其中一个部落的酋长得知箭毒木的剧毒后，把它砍倒，把那令它爱恨交加的剧毒提炼出来。“见血封喉”的毒被涂抹在箭上，在这种武器的助攻下，另一个部落渐渐败下阵来。

箭毒木最后看了一眼：那一个个倒下失去活力的躯体，不正来自那支曾经路过身边、掠夺他族、无往不胜的队伍吗？

无论是它还是侵略者，都成了自掘坟墓者。

## 流浪之路

成都市龙成小学五年级三班 李启睿

太阳已坠下地平线，天空中挂着绸子般的七彩云霞。店口的霓虹灯早早亮起，像芒针一样刺痛我的双眸。

到了傍晚，天气还是很热，空中弥漫着难闻的沥青味，像吸血树的枝条一样把我缠绕。

风餐露宿的生活，我已持续了六七年。难道我此生只能如此了么？我不甘心。

街口，一只皮毛干净、体态强健的白猫出现了。那是一只家猫。它在主人的脚边蹭来蹭去，主人还不时丢给它一些零食……

我和它不到十米远，好似近在咫尺，又好似在断崖上遥遥相望，遥不可及。

看着它的身影消失在街角，我的目光是羡慕，也是嫉

妒。我渴望成为一只家猫，有充足的食物、温馨的家、爱我的人……那是我一生的追求。

机会来了！在十字路口边的榕树下，开设了一所流浪猫收容站。离家猫之梦只差一步！我也可以享受我的人生。我不由得加快了脚步。

一路上，天气似乎凉快下来，店口的霓虹灯好像也不是那么刺眼了。突然，在一个玻璃窗后，我又看见了一只家猫。它蓝盈盈的眼睛里闪着和我一样渴望的光！它在渴望什么呢？它是家猫啊！一只家猫会有什么向往？

它的主人走了过来。脸上笑得挺甜……

一瞬间，我的心突然好像置身于一个无边无际的星空，一片迷茫……

我突然顿悟。我读懂了玻璃窗后那只黑猫可望不可及的东西——自由！它渴望自由！就像一个饿坏了的人盯着窗户外的盛宴。

当了家猫衣食无忧，可却永远被圈禁在了主人小小的牢笼里，家猫会在这种牢笼中变得乖巧可爱、丧失野性。这不是我想要的！

天全黑了，月亮嵌在深蓝色的天幕中，风抚摸着我的头发。我很高兴，我是自由的，是幸福的。

微风吹拂着我的胡须，带来阵阵凉意……

指导老师：云彩

## 为人生留位置

成都市树德实验中学(西区) 戴子岚

最近我读了一本书《向上生长》，是一本关于学习与成长的书。

书中的文字很有趣，开篇就提出了一个问题：读书到底有用没？这个问题看似简单，但我们扪心自问，真的认为读书有用吗？为什么我们总是嘴里说着读书有用，但实际行动却在逃离？

我认为读书对自身非常有益，因为读书是在积累见识，书上写着全是前人的经验积累。我们只有站在前人的肩膀上才能看到更高更远的世界。书中有一句总结得很好：“脑子里空空如也，怎么能够想出东西来”。我也非常认同，长期的阅读积累能让人下笔如有神，即使是有了现在的搜索引擎，可以搜索出一堆所谓的“知识”，但真正深层次的东西还得是自己去读书，去理

解去掌握去应用，所以人一定要坚持读书。

怎样才能在工作或学习间隙多读书呢？虽然我不上班，但是上完一天学还是很累的。作者推荐的方法叫“抢占式读书”，什么意思呢？很多人有点闲工夫，准备看会儿书的时候，转念一想，要不先看看抖音小视频，要不跟同学聊两句？每天都这样就把时间耗尽了，抢占法就是一定要先看书，看完两页书再做别的事情，这样，每天都有规划好的时间。

我刚刚准备开始看书、学习，但脑袋和手就不听使唤，每次都想玩一局游戏再说，玩完了游戏，又被妈妈叫去吃饭，吃完饭又跟小伙伴下去玩，直到晚上上床睡觉，我才想起看书这件事，但时间已经不早了，睡眠的本能驱动我

沉沉地闭上了眼。要想有所收获，一是要采取行动，二是要坚持。最后，也不要太为难自己，读书就应该是随兴的事情，如果变成了任务，为了读书而读书的话就没有乐趣了。

人一生只能活一次，不少人穷尽一生都没有明白自己想要的是什么，自己最应该做什么，而那些能让自己发光发亮的人，往往是有着清晰准确认知的人，我想，在我的人生中，无论身处何处，无论在什么年龄，无论成功还是失败，一定会为自己留一个空间，用于读书，坚持下来那一定是很酷的事。

人生就是需要一些刻意的“留位置”，多给自己一点时间，静下心来读书，它会一点一滴地滋养你、改变你，让你收获更好的自己。

指导老师：杨莉

## 窗外

成都市武侯区龙南小学 郑尧

窗外，一片深蓝色的、无边无际的大海映入我的眼帘。

早晨，海浪翻上了岸，一下下地拍打着沙滩，卷起了千朵万朵银花，飘在空中又落下。“哗—哗—”，仿佛正在演奏着一首铿锵有力的交响乐。此时，天空出现了一抹红，紧接着从海平面蹦出一个红红的“咸鸭蛋”，把云彩染成了彩色。海面的颜色也渐渐由深变浅，闪着点点金光。随后，“咸鸭蛋”躲进了云里，把云变成了“火云”。又过了一会儿，那个“咸鸭蛋”闪出金光，给云镶上了金边。突然，万道金光从太阳金色的笑容射出，刺得人们捂住眼睛。霎时间，太阳调皮地跑了出来，高高地挂在天空。

沙滩变成了金滩，海娃娃的贝壳玩具们张开嘴巴，大口呼吸着新鲜的空气。小螃蟹们挥着小夹子，像个大将军似的，在金滩上训练。不远处的椰树借着微风，

## 那个夏天

成都胜西小学六年级三班 张梓昕

夏说她的老家在广西，有著名的“龙脊梯田”。她给我讲她老家的美景，讲那一块一块的梯形稻田是多么美。我不信，告诉她做人要诚实。她红着眼走开了。后来我才知道她说的是真的，可出于面子问题，我没找她说话。没几天她来了，说想和我和好。我们又在一起玩了。

阳台上，梅子结得比往时更大更甜。记得离别时，我头也不回地走了，后脑勺感到温热，那是夏的目光？

再见，夏！再见，我最喜欢的女孩！泪水模糊了双眼，夏的身影融进了时光中，深深埋在我的记忆深处，不管走多远，我都会记得在那个夏天，有个女孩曾给予了我最珍贵的东西——友谊！

## 挑战“大魔怪”

成都市龙江路小学 杨田晨

假日，我来到成都国色天乡游乐园游玩。高高甩起的欢乐大摆锤，伴随着此起彼伏的尖叫声；动物园里住满了各种小动物，有梅花鹿、孔雀、还有小鼹鼠；最让我喜欢的游乐项目是“绿野仙踪”，非常惊险刺激。

在“绿野仙踪”园区，每个游乐项目如同盖了快乐印章一样深深地刻印在了我的心坎上，最后我来到了“探索塔”。塔身有30多米高，想要爬上去只能借助塔身上的绳索，这时我的心充满矛盾：要不要爬呢？这个塔这么高，下面还是悬空的，还是不爬了吧？可要是不挑战这个“大魔怪”，这一次不就白来了吗？想到这里我鼓起了勇气，戴上手套开始向上攀爬。

我双手抓住绳子，手心都捏出了汗，两条腿抖个不停，已经爬了5米多高了，我忽然有点胆怯不敢继

续。往下望，只能看见树枝上的绿叶，我有些撑不住了，索性躺在绳索上望着天想一想。天上的太阳明晃晃地刺着我的眼睛，风吹着树叶沙沙作响，我全身都冒着冷汗，心中忐忑不安：唉，这太吓人了，我怎么才能爬上去呢？此时脑袋一片空白。突然，我灵光一现大喊道：“对了！我可以不看下面，把这个当成在平地，嗯！加油！”

我仰望着天空，双手拉着上面的绳索，双脚蹬紧下面的绳索一步一步向上攀爬，最后成功地爬上了塔顶，这个时候我已不再害怕了，望着远方的公园还有游乐园里各种高空游乐器具，看着天空中飘着的白云，我不禁从惊恐、害怕转变成了舒心的快乐，这都是对我的勇气最好的奖励！

再多的害怕也会被勇敢和快乐甩在身后，这种快感只有经历过的朋友才能体会。